

证券代码：873036

证券简称：和润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广东和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1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刘声金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9,870,000.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7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及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1年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2021年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9,87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1年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交易系统规范运作指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依法独立行使职权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。监事会对公司主要经营活动、财务状况、重大决策项目情况及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事项进行了有效监督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9,87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9,87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9,87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8），本次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9,87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

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16)、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1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9,87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和信会计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系国内知名的会计师事务所，其公司在新三板挂牌、年报审计中体现出了专业、严谨的精神。因此，提议续聘和信会计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9,87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盈科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黄华、高义融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广东和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《北京市盈科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和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广东和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5月16日